

R 人生百味
enshengbaiwei

那个为你手术签字的人

□刘世芬

前些天，朋友不慎摔断左臂，需要手术。一番住院、检查手续过后，终于等到手术了，医生高喊：家属签字！这一声呼喊，喊出尘世五味。朋友早年离异，与儿子儿媳相依为命。目睹医生让其子签字的一幕，那情景，辛酸又欣慰。辛酸的是，当情感选择早已多元的今天，单身虽不再奇葩，但总有一道让你绕不开的坎儿——手术签字，提示着你的婚姻状态；欣慰的是，她孤苦一生，幸而有一个人，能够为她手术签字。

生而为人，谁敢保证自己的肉身永远金刚不坏？单身之人，倘若没有子女，手术签字就成为绞尽脑汁的大问题。犹记得，前几年读裘山山的中篇小说《琴声何来》，单身女主人公吴秋明半夜阑尾炎发作需要手术，病人在本市没有任何亲人，昏迷之际，医生苦等家属来签字，却实在找不到签字之人。可再拖下去就要穿孔了……护士依次拨打吴秋明手机里拨打的号码，拨了前几个号码都没成功，只有男主人公马晓驭接了电话。可他也不是病人的家属啊，“我就是她的同学”。当马晓驭默默接过手术单子，瞬间被吓住：一个手术的潜在风险竟有那么多！仅仅麻药引起的危险就有一堆，他有些犹豫了：字签了，是要负责任的！他甚至问医生：必须手术吗？医生告诉他：病人已经高烧，各项指标已经亮红灯了，“不做手术过

不了今晚”。而这时病人也醒了，病人说：“拜托，你若不签我只有自己签了。”于是，一个连恋人都算不上，至多有点暧昧意味的男人，被当做临时家属拉来签字。当然，这也让二人的关系推进了一大步。

原来，手术签字，正在检视着我们的社会关系以及每一个社会人的那份义务和责任。

我的另一个女友，平时柔弱矜持，一直被丈夫捧在手心。忽一日，丈夫被确诊为食道癌。惊天霹雳，仿佛天顿时要塌下来，此前她何曾经历这样的至暗时刻！事后，她向我描述签字的瞬间，犹如泰山压顶，但只有1.56米的她，本来瘦弱，那时连日煎熬更成为一株小草……我想问她签字时手是否发抖，但没说出口。但她似乎看穿了我的心思，她告诉我，心肯定会发颤的，但命运把一个人逼到黑暗的角落，自己也只能咬紧牙关、深呼吸，最后沉稳淡定地签了字。

看过一条新闻，某国政府向青年人发出呼吁：为了国家，请结婚，生一个孩子。即使如此，那国人口依然负增长，年轻人甚至对异性都失去兴趣。前几年曾风靡的一部韩剧《来自星星的你》中，女主千颂伊阑尾炎需要手术，邻居超人都敏俊假装外出特意送她去医院，但手术需要亲属签字，单身狗千颂伊哪来伴侣！而母亲和弟弟又不在身边，情急之下，超人

为她签字，超人嘛，签得云淡风轻——他对千颂伊深深爱恋着。

签字，意味着一个人对另一个人，或一个人对一个组织的承诺。大到手术、商业合同，小到社区报表签字——作为一个人，巨笔如椽，几笔下去，如巨人立于天地之间，担起了作为人在这个世界上的所有要义。后来，我经常想象我那具有矮小身材却手握巨笔的女友，在命运将她抛到风口浪尖之时，她那娇小的身躯却如孙悟空手中那根渐渐变长的金箍棒，终能顶天立地。

几年前，我也做过一个妇科小手术，医生大声喊着“家属，家属”——签字！我惊奇：微创也要签字？医生头也不抬：凡动刀切肤都要签！那一刻，作为病人，那么无力。我乖顺得像一只猫咪，甘愿把自己置于被签字的位置。而作为家属的丈夫，则“享受”着被需要的价值感。或许这就是上帝为人类，为世间男女埋下的伏笔：你们必须相爱，彼此需要、拥有！哪怕你足够强大，足够独立，足够自我，足够……你也必定需要他人——没有亲人，必须有朋友——因为你终究需要一个为你手术签字的人。



F 非常男女
eichangnannv

爱情的面孔

□穆熙妍

天气好的时候，我喜欢走路。我住的地方，隔一个巷口就是闹市区，因为生活方便，来来往往的人很多。刚搬来的时候，我还处于摸索阶段，花了点时间熟悉附近的餐厅与超市。

我常去一间鲜榨果汁的小摊子买蔬果汁。老板很热情，常给我免费加芹菜与苦瓜，打出来一大杯，我每次盛情难却，喝得愁眉苦脸。

有一次等果汁的时候，路边远远走过来一位老先生，他穿着全白的西装，里面是鲜红色的衬衫，戴着一顶白帽子，在大热天里显得非常奇特。

老先生走到我旁边，我知道没有礼貌，但实在忍不住不看。他走近了才发现，连他的皮鞋都是白色漆皮的，擦得发亮。如果我蹲下，大概能在他的鞋子上看到自己的倒影，

一定是一张目瞪口呆的脸。

“你好！”老先生中气十足地与我打招呼，也对正在打果汁的老板挥挥手。他拿着一沓传单，顺手递给我一张。

“如果看见这个小姑娘，请务必打这个电话，谢谢。”他很有礼貌地对我说，然后继续往前走。

我还没来得及细看手上的传单，身后的老板就开口道：“你不要理他啦！他这个人，大概是老了，有点怪怪的。”老板比着自己的头，手在脑袋旁边画圈圈，“我们这边的人都知道他。”

我看着老爷爷渐渐远去的背影，在盛夏的阳光下，他神采奕奕，给每个经过的路人发传单。

天气实在太热，我一边喝着果汁，一边匆匆往家走，进了家门才发现，我顺手把传单

也带回来了。上面有一张模糊的转印照片，是一个年轻的女人。

照片旁边有一段文字：亲爱的小雪，自从40年前一别，我一直无法忘记你，深深懊悔当时为何不鼓起勇气，与你携手共创属于我们的未来。虽然目前尚未与你取得联系，但我不会放弃，希望不算太晚。穷此一生，我只愿再见你一面。寻找程盈雪，身高约1.6米，原居住地址为xxxx，有任何线索请致电xxxx，必有重谢。

我回想刚刚在阳光下与我擦肩而过的老爷爷，脸上都是寿斑与皱纹。传单上的照片看得出来是多年前拍的，当年的小雪如果还在世，现在也有70多岁了。不知这二人的余生还有多久，希望能再长一点，他们可以再见一面。或许小雪已经儿孙满堂，也可能她已记不起他是谁。

希望老爷爷能穿着那身笔挺的白西装，再对她说一声“小姑娘”。

这世上，爱情的面孔有无数种。或许有些人一辈子也不会去欧洲旅行，有些人永远没坐过名贵的跑车，有些人甚至不能与相爱的人相守到最后。

不过，那也没什么大不了。

每分每秒，每个角落都有人用自己的方式，尽力而不卑微地爱着对方。



请本版文图作者与编辑联系，以便奉寄稿酬。

R 人生感悟
enshengganwu

“不舒服就对了”

□程 筠

张爱玲说过，出名要趁早呀，来得太晚，快乐也不那么痛快。趁早的事，很多都已经达成共识：读书要趁早，艺术启蒙要趁早，学习舞蹈音乐都要趁早……这不，我这半路学舞，一年坚持下来，还像是不曾打通任督二脉似的，懵懵懂懂，不得要领。

不缺课，不偷懒，态度绝对真诚。可是，动作做起来，味道总差那么一点。

老师发问：“你做这些动作的时候，有没有觉得不舒服？”

回答：“挺好的，怎么会不舒服呢！”

“问题就出在这里！在舞台上，如果你跳得舒服，别人就会看着不舒服；如果你跳得不舒服，那就对了，别人才会看到优美的舞姿。”老师一语惊人，“跳得舒服，那是在顺应，没有对抗身体久而久之的习惯。生活中，身体的习惯是随意的，可是，舞蹈有标准，不可随意。看着舒服

又美的舞姿，跳起来，身体也许会发酸，甚至会生疼。身体不酸也不疼的舞，怎么也不会迷人的。”

想起一位经常拍证件照的摄影师朋友，工作时的“口头禅”，也颇有点这样的意思——

“坐直，抬头，挺胸，双肩向两侧打开。后背是不是有点不舒服？不舒服，那就对了！这样，才能拍出最精神的照片！”

身体随意又松散，当然是舒服的，可是，往往舒服的样子，却不见得是好看的，好比，只图舒坦温室的草木，一搬到露天，风吹雨淋就会一蹶不振，没了精气神。

只登容易登的山，可能一路上，风景都平平无奇。只读简单易懂、合乎自己口味的书，读上再多，也都像是在读同一本。只选择舒服便捷的人生，自然，即便是快乐，也来得不那么痛快了。

